

#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周二）开市起复牌。**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服饰”）因筹划重大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自 2016 年 1 月 4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 号）。2016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 号），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19 日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

### 一、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优信拍（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范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 二、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及决策过程

自进入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标的方就公司收购事项进行了洽谈，相关各方也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时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与具体交易条款进行了更为深入详尽的商谈，然而近期，因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及相关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不够成熟，经审慎研究，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各方讨论协商达成一致，公司拟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组事项的终止也不会影响公司既定的战略规划。未来经营中，公司将积极通过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寻求更多的行业发展机会，逐步实现公司发展的战略目标。

#### 四、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在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五、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交易。并将在后续公告中披露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关于本次重组的专项核查意见。公司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已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九日